

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97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97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85.7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下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動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合共接獲14,925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根據網上白表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61,74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13,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20.13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而國際發售卻認購不足，因此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根據指引信HKEX-GL91-18，13,000,000股發售股份已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超額需求。由於該重新分配，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26,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20%。獨家保薦人及各董事確認，重新分配後可能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之最高發售股份總數（「分配上限」）並未被超出。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認購約88.9%。國際發售並無超額分配任何發售股份。合共104,00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已獲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117,00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的約0.89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04,0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80%。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44名承配人。合共9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1手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63.9%。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104,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0.22%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約0.18%。
- 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商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自身利益承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概無承配人或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人士慣於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透過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就該等股份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股份的指示。董事確認，概無向(i)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ii)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現有股東或現有實益擁有人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iii)上文第(i)及／或(ii)項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配發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理人)。國際發售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有關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進行，且獨家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理人)。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佔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10%以上的股份。概無國際發售項下的承配人將於緊隨國際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隨時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19,5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並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因此，預期超額配股權將不會獲行使，且不會為補足超額分配而進行任何借股安排。

分配結果

-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可供查閱：
 - 於不遲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在本公司網站 www.acmehld.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的公告查閱；
 - 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至2019年11月13日（星期三）午夜12時正（香港時間）期間可全日24小時在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 www.hkeipo.hk/IPOResult）內透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至2019年11月12日（星期二）（須為營業日）上午9時正至下午6時正（香港時間）期間致電+852 3691 8488電話查詢熱線查詢；
 - 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至2019年11月11日（星期一）在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將可供查閱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發送／領取股票

- 使用**網上白表**或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提供一切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或本公司告知的有關其他日期上午9時正至下午1時正（香港時間）親臨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股票（如有）。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網上白表**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如有），如不能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預期將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相關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寄發予有權收取該等股份股票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如有），預期將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退還申請股款

- 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提供一切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至下午1時正（香港時間）親臨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全部或部分申請不獲接納的申請人的退款支票，如不能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將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相關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寄發予有權收取該等退款支票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 如申請人使用**網上白表**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則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如有）預期將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發送至銀行賬戶。如申請人使用**網上白表**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則退款支票（如有）預期將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的退款(如有)，預期將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寄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股份開始買賣

- 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19年11月8日(星期五)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生效。
- 假設於2019年11月8日(星期五)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香港公開發售在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則股份預期將於2019年11月8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香港時間)起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5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而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870。
- 本公司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持有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至少將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並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並未超出上市時的公眾持股量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董事亦確認，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97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價每股發售股份0.97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85.7百萬港元。本公司目前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按載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的目的作以下用途：

- (i) 約47.6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約55.5%)將用於為本集團新項目的預付成本(不包括履約保證)提供資金；
- (ii) 約19.4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2.7%)將用於為本集團的新項目發出履約保證提供資金；

- (iii) 約6.9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約8.0%)將用於僱傭額外員工以擴充本集團的勞動力；
- (iv) 約3.3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約3.8%)將用於購買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及額外電腦設備；及
- (v) 約8.5百萬港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0.0%)將用於本集團的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

接獲的認購申請及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

本公司宣佈，於2019年10月30日(星期三)中午12時正(香港時間)截至辦理申請登記時，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已合共接獲14,925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有效申請(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出的申請)，認購合共261,74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3,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的約20.13倍。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而國際發售卻認購不足，因此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獨家全球協調人已行使其酌情權將國際發售項下的13,000,000股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超額需求。由於該重新分配，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26,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20%。獨家保薦人及各董事確認，分配上限並未被超出。

在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出的以認購合共261,74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4,925份有效申請中：

- 已就合共166,24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接獲合共14,902份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根據最高發售價1.31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相當於甲組初步可供分配的6,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的約25.58倍；
- 已就合共95,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接獲合共23份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根據最高發售價1.31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有效申請，相當於乙組初步可供分配的6,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4.69倍；及

- 概無申請因支票未能兌現而被拒絕受理，且8份屬重複或疑屬重複認購合共2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被發現而遭拒絕。概無發現無效申請。概無發現認購超過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即超過6,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香港公開發售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將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列的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已獲認購約88.9%。國際發售概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合共已認購104,00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約為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國際發售股份總數117,000,000股的0.89倍。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而國際發售卻認購不足，因此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根據指引信HKEX-GL91-18，13,000,000股發售股份已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超額需求。由於該重新分配，分配至國際發售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04,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80%。共有144名承配人。合共92名承配人獲配發1手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63.9%。該等承配人已於國際發售項下獲配發104,000,000股發售股份中的約0.22%以及全球發售項下約0.18%的發售股份。

概無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6）已於全球發售項下為自身的利益接納任何發售股份。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概無承配人或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人士慣於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透過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就該等股份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股份的指示。董事確認，概無向屬(i)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ii)本公司及／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董事或現有股東或現有實益擁有人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iii)上文(i)及／或(ii)所述人士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分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且由或透過獨家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段所載的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概無國際發售項下的承配人將於緊隨國際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而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當日後30天止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19,500,000股額外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中概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因此，預期超額配股權將不會被行使，且不會為補足超額分配而進行任何借股安排。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以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甲組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配發佔所申請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2,500	9,224	從9,224份申請中抽出2,306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25.00%
5,000	1,235	從1,235份申請中抽出399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16.15%
7,500	1,921	從1,921份申請中抽出634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11.00%
10,000	313	從313份申請中抽出113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9.03%
12,500	273	從273份申請中抽出99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7.25%
15,000	109	從109份申請中抽出45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6.88%
17,500	24	從24份申請中抽出10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5.95%
20,000	53	從53份申請中抽出24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5.66%
22,500	24	從24份申請中抽出12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5.56%
25,000	158	從158份申請中抽出84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5.32%
30,000	556	從556份申請中抽出347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5.20%
40,000	282	從282份申請中抽出231份申請可獲配發2,500股股份	5.12%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所申請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50,000	474	2,500股股份	5.00%
60,000	6	2,500股股份，另從6份申請中抽出1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4.86%
70,000	30	2,500股股份，另從30份申請中抽出6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4.29%
80,000	40	2,500股股份，另從40份申請中抽出9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3.83%
90,000	7	2,500股股份，另從7份申請中抽出2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3.57%
100,000	88	2,500股股份，另從88份申請中抽出27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3.27%
200,000	31	2,500股股份，另從31份申請中抽出13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1.77%
300,000	22	2,500股股份，另從22份申請中抽出12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1.29%
400,000	8	5,000股股份	1.25%
500,000	6	5,000股股份，另從6份申請中抽出3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1.25%
700,000	2	7,500股股份，另從2份申請中抽出1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1.25%
800,000	3	7,500股股份，另從3份申請中抽出2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1.15%
900,000	1	10,000股股份	1.11%
1,000,000	7	10,000股股份，另從7份申請中抽出2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1.07%
2,000,000	4	20,000股股份，另從4份申請中抽出1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1.03%
3,000,000	1	30,000股股份	1.00%
	<u>14,902</u>		

乙組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所申請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4,000,000	21	542,500股股份，另從21份申請中抽出18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2,500股股份	13.62%
5,000,000	1	680,000股股份	13.60%
6,500,000	1	882,500股股份	13.58%
	<u>23</u>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以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及指定網上白表網站提出網上申請）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不遲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acmehld.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至2019年11月13日（星期三）午夜12時正（香港時間）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至2019年11月12日（星期二）期間的營業日上午9時正至下午6時正（香港時間）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 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至2019年11月11日（星期一）在下列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	地址
香港島	中環分行	香港皇后大道中9號1樓
	灣仔分行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17-123號
九龍	尖沙咀分行	九龍尖沙咀漢口道 35至37號地下1-2號鋪
	觀塘分行	九龍觀塘開源道79號 鱷魚恤中心一樓5號和6號鋪

地區	分行	地址
新界	元朗分行	新界元朗青山道197-199號地下
	沙田分行	沙田中心3樓22J號鋪

通過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申請所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成功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香港結算向其提供的活動清單（當中載有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查核其所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下文概述國際發售的配發結果：

- 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佔國際發售、所認購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緊隨上市後所持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數目	於全球發售後所持股份數目	認購數目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重新分配後）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3,265,000	3,265,000	3.1%	2.5%	0.6%
前5大承配人	15,727,500	15,727,500	15.1%	12.1%	3.0%
前10大承配人	30,565,000	30,565,000	29.4%	23.5%	5.9%
前25大承配人	70,725,000	70,725,000	68.0%	54.4%	13.6%

- 前2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包括RR、SV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佔國際發售、所認購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緊隨上市後所持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股東／承配人	認購數目	於全球發售後所持股份數目	認購數目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重新分配後）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前2大股東／承配人（附註）	–	390,000,000	0%	0%	75.0%
前5大股東／承配人	9,595,000	399,595,000	9.2%	7.4%	76.8%
前10大股東／承配人	24,630,000	414,630,000	23.7%	18.9%	79.7%
前25大股東／承配人	66,225,000	456,225,000	63.7%	50.9%	87.7%

附註：我們的控股股東RR及SV，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各持有195,000,000股股份（或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7.50%）。